

证券代码：301043

证券简称：绿岛风

公告编号：2026-031

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补缴税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补缴税款的基本情况

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国家税务总局江门市税务局的税务事项通知书，公司根据税务部门要求，对涉税事项开展自查，公司需补缴税款及滞纳金合计 690.37 万元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税款及滞纳金已经全部缴纳，本次补缴不涉及行政处罚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相关规定，上述税务补缴事项不属于前期会计差错，不涉及对前期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。公司补缴上述税款及滞纳金将计入 2026 年度当期损益，对 202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具体影响以公司 202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。

本次补缴税款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六月六日